

國立臺東大學理工學院教師創新課程獎勵要點

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(105.04.26)
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(105.05.25)

- 一、國立臺東大學理工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，為鼓勵教師創新教學暨研發優良教材，提升教學品質及增進教學成效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要點適用獎勵對象，為本院各學系(學程)專(兼)任教師。
- 三、課程含進修學制班次，設有 2 班學系至多得薦送 2 門課程，每學年評選 1 次，獎勵創新課程 2 門。
- 四、獎勵範圍：教師開發創新創意課程、發展教學策略、改進教學方法及研發教材教具等創新課程及改進教學作為。
- 五、評選實施方式及程序：
 - (一) 申請資格：
 1. 教學意見反映平均分數需達院平均值(含)以上課程，方得被薦送參與創新課程評選。
 2. 申請課程應經由本院學系及學程薦送。
 - (二) 繳交資料如下：
 1. 服務單位推薦表 (如附件一)。
 2. 創新課程送審資料表 (如附件二)。
 3. 課程使用相關教材、資料及題庫等，需上載於本校網路學園，並同意授權評審委員登入瀏覽，作為評分參考依據。
 4. 課程教學大綱、學生學習成果。
 - (三) 評選日程：本院各學系(學程)需於每年 3 月 20 日前，薦送前 2 學年度課程，參與創新課程評選。
 - (四) 評選方式：依評選標準表(附件三)，由本院「課程委員會委員」評分決定，取平均分數最高前 2 名者為創新課程。
 - (五) 評選標準與項目：
 1. 課程整體設計 20%：課程內容及目的、課程設計理念、課程進行方式、課程發展與創新。
 2. 教材創新 30%：教材內容、教材研發編撰、製作數位化教材、課堂反應與師生互動。
 3. 教學獨創性 20%：教學理念與方法、教學熱忱、教學技巧、教學專業發展、特殊教學事蹟。
 4. 教學成果、學生學習成效 30%：學習要求、學習評量設計、學生各項成就、研發成果。
- 六、獲評選為創新課程之授課教師，請院長於公開場合頒發獎狀及獎勵金新台幣 5,000 元。前述創新課程，得視評選結果，採不足額獎勵或該學年度從缺。
- 七、獲獎教師應參與本院舉辦教學經驗分享工作坊等相關活動，以協助提昇本院教師教學成效，且獲獎課程相關教材及研發成果，應連結至本校網路學園。獲獎教師所提供相關教材，不得違反智慧財產權法相關規定，如涉及智慧財產權糾紛時，應自負法律責任。
- 八、每學年度同一教師以獎勵 1 案為原則。同 1 門課程獲頒創新課程後，不得再被舉薦，參與創新課程評選。
- 九、本要點經院務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，院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本要點修正若未涉及校務基金經費動支，免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。

創新課程獎勵服務單位推薦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一、被推薦人基本資料			
教師姓名		服務單位	
職 級		推 薦 課 程	
教師本校服務年資	自__年__月至__年__月，共計__年__月		
二、推薦理由 (請勾選適當選項)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歷年教學評量成績優良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積極改進與創新教學，績效卓著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三)積極研發教材，績效卓著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四)善用國內外數位資源或教學平台，增進教學成效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五)配合國家及企業發展需要，適時更新教學內容或教學方法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六)指導學生發表論文、升學、就業、創業、參加各項競賽得獎等績效卓著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七)送審課程研發成果，獲得相關專利或產學合作計畫。			
(八)其他特殊教學事蹟，請說明：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			

三、綜合推薦意見 (務請具體詳實)			

推薦單位主管簽章：_____ 受推薦教師簽章：_____

創新課程送審資料表

一、基本資料					
姓 名		服務單位		職 級	
課程名稱			開課班級		
使用網路學園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	製作數位化教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
二、教學理念 (以 300 字為限)					
三、課程創新事項 (以本頁為限，請就特殊教學條列式扼要說明)：					
<p>一、以上資料皆據實填寫，若有不實，本人願負一切責任。</p> <p>二、同意理工學院於本人網路學園開設臨時帳號，供院課程委員登入瀏覽審閱，作為評分參考依據。</p>					
教師簽名：		年 月 日			

創新課程評分標準表

課程名稱：

開課單位：

收件編號：

評審項目	評分內容	得分	評分參考依據
課程整體設計 20%	課程內容及目的、課程設計理念、課程進行方式、課程發展與創新。		1. 過去 2 年課程大綱。 2. 實務型課程，導入產學雙師教學。
教材創新 30%	教材內容、教材研發編撰、製作數位化教材、課堂反應與師生互動。		1. 自編教材經登記有案出版商，出版大學以上用書或出版數位媒體教材。 2. 教學實況錄影。 3. 教學專書。 4. 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。
教學獨創性 20%	教學理念與方法、教學熱忱、教學技巧、教學專業發展、特殊教學事蹟。		1. 配合國家及企業發展需要，適時更新教學內容或教學方法。 2. 翻轉教學或創新教學法。 3. 參與教學創新與改進研討會或相關課程。
教學成果、學生學習成效 30%	學習要求、學習評量設計、學生各項成就、研發成果。		1. 輔導學生取得專業證照。 2. 指導學生發表論文、升學、就業、創業等。 3. 指導學生申請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、參加專題競賽等獲得獎勵。 4. 獲政府機關等單位頒發，與創新教學有關事項獎勵者。 5. 獲本校傑出教學獎。 6. 送審課程研發成果，獲得專利或產學合作計畫。
合計			